

靜宜大學 台灣文學系		學測、英聽篩選方式			甄選總成績採計方式及佔總成績比例					甄選總成績同分參酌之順序
		第一階段			第二階段					
		科目	檢定	篩選倍率	學測成績採計方式	佔甄選總成績比例	指定項目	檢定	佔甄選總成績比例	
校系代碼	018062	國文 社會	後標	3	*1.00	40%	審查資料 面試	--	30%	一、面試 二、學測國文級分 三、審查資料
招生名額	40		後標	3	*1.00			--	30%	
性別要求	無									
預計甄試人數	120									
原住民外加名額	1									離島外加名額縣市別限制
離島外加名額	無									(無)
願景計畫外加名額	無									
指定項目甄試費	1100	指定項目內容	審查資料	項目：修課紀錄(A)、課程學習成果(B)、多元表現(F、K、M、N)、其他(R.其他有利審查資料) ※ <a href="#">項目內容請參照本簡章「貳、分則」乙、審查資料項目內容對照表(第20頁)</a> 。						
寄發(或公告)指定項目甄試通知	111.3.31			說明：1.審查資料(書審)：務必詳閱「靜宜大學111申請入學書審資料準備說明」，並應符合本系繳交規定(內含「R.其他有利審查資料」應包含項目說明)。2.將於110年12月公告於本校招生組網頁： <a href="http://adms.pu.edu.tw/">//adms.pu.edu.tw/</a> 。						
繳交資料截止	111.5.10			面試內容： 1.專業知識：50%； 2.應答技能(內容、表達、答辯、儀態)：50%。						
指定項目甄試日期	111.5.20 至 111.5.21									
榜示	111.5.31									
總成績複查截止	111.6.1									
同級分(分數)超額篩選方式		一、學測國文、社會之級分總和 二、學測國文級分 三、學測社會級分								
備註		1.本系課程分「台灣文學與文化」、「文藝創作」、「數位傳播」、「轉譯設計」與「地方創生」五大領域。 2.本系積極與業界接軌，開設文創工作坊、成立編輯/影像/文創學生團隊，使學生得到更豐富多元就業訓練。 3.大三「文化產業實務實習」進入職場實習，擴展就業視野及實力。大四「畢業作品」將四年學習歷程完整呈現。 4.本校海外學習機制完整，資源豐富，透過雙聯學制、海外交換生、海外實習機制，為拓展國際視野最佳平台。 5.本系網址： <a href="http://putaiwan.pu.edu.tw/">http://putaiwan.pu.edu.tw/</a> 。聯絡電話：(04)26328001轉分機17031·17033。								

畫面列印